

证券代码：872594

证券简称：中环电炉

主办券商：方正承销保荐

## 天津中环电炉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##### 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##### 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##### 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时间和方式、召集人资格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。

##### 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√ 现场投票 ☐ 网络投票 ☒ 其他方式投票 视频方式

##### 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5 月 19 日上午 9 点-11 点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| 股份类别 | 证券代码   | 证券简称 | 股权登记日           |
|------|--------|------|-----------------|
| 普通股  | 872594 | 中环电炉 | 2023 年 5 月 15 日 |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。
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公司聘请北京德恒(天津)律师事务所陈德渊律师和惠希芳律师进行见证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天津中环电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会议室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对 2022 年度工作进行了回顾讨论，形成《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公司按照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《公司章程》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《基础层挂牌公司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模板（一般公司）》等规章制度的要求，编制了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3）及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4）。

（三）审议《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公司按照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对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进行汇报，并编制《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（四）审议《关于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公司根据 2022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，结合 2023 年度经营计划，编制《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（五）审议《关于 2022 年年度权益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根据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《2022 年度审计报告》，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6,037,281.50 元，资本公积为 5,380,371.51 元，总股本 7,865,000 股。公司拟以权益分配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.5 元（含税）。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。

（六）审议《关于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公司监事会对 2022 年度工作进行了回顾讨论，形成《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### 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#### （一）登记方式

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证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。

2、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。

3、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，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或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。

4、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，代理人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（加盖法人印章）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。

5、其他组织股东由其主要负责人出席会议的，主要负责人持个人身份证、组织机构营业执照复印件、主要负责人证明书；由主要负责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个人身份证、其他组织的负责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。

6、办理登记手续，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，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3年5月19日上午8点30分-9点00分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天津中环电炉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
### 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张文祥；

联系电话：022-26982826/26980130；

传真：022-26980123；

地址：天津市北辰科技园区双川道北。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、交通等费用自理。

## 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（一）《天津中环电炉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
- （二）《天津中环电炉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天津中环电炉股份有限公司  
董事会

2023 年 4 月 25 日